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曉涵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970
電子信箱：ee147896325tw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原社字第113118409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84095BA0C_ATTCH9. pdf、1184095BA0C_ATTCH10. pdf、
1184095BA0C_ATTCH11. pdf、1184095BA0C_ATTCH12. pdf、1184095BA0C_ATTCH13.
pdf、1184095BA0C_ATTCH14. pdf、1184095BA0C_ATTCH15. pdf、
1184095BA0C_ATTCH16. pdf)

主旨：112學年度第2學期「臺南市政府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」及
「臺南市政府平埔族群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」受理申請至
本(113)年9月30日(星期一)止，敬請協助宣傳，並鼓勵
符合條件之學生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獎助學金由本市各區公所受理收件，請協助宣傳，並鼓勵符合申請資格者於期限內向戶籍所在地之區公所提出申請。
- 二、檢附「臺南市政府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申請作業須知」、「臺南市政府平埔族群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申請作業須知」及相關表件各1份供參，電子檔可至「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網站」-「申辦業務」下載(網站：
<https://web.tainan.gov.tw/Nation/>)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議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原住民及平埔族群社團協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

裝



訂

線